

扬州扬杰电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

关于在扬州设立全资子公司的公告

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、准确、完整，没有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。

一、对外投资概述

1、扬州扬杰电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公司”、“扬杰科技”）拟使用自有资金 30,000 万元人民币投资设立全资子公司扬州杰嘉微电子有限公司（暂定名，以工商行政管理部门核准的名称为准，以下简称“杰嘉微电”）。

2、公司于 2018 年 9 月 12 日召开了第三届董事会第十四次会议，审议通过了《关于在扬州设立全资子公司的议案》。根据《公司章程》《对外投资管理制度》及相关法律、法规、规范性文件的规定，本次对外投资在董事会审批权限范围内，无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。

3、本次投资事项不涉及关联交易，也不构成《上市公司重大资产重组管理办法》规定的重大资产重组。

二、投资主体介绍

扬杰科技为杰嘉微电唯一投资方，无其他投资主体。

三、投资标的的基本情况

- 1、公司名称：扬州杰嘉微电子有限公司；
- 2、公司类型：有限责任公司；
- 3、注册资本：30,000 万元；
- 4、注册地址：江苏省扬州市；
- 5、股权结构：公司持有杰嘉微电 100% 的股权；
- 6、出资方式：自有资金；
- 7、经营范围：半导体芯片、电子元器件及其系统方案的设计、研发、制造、

加工与销售；自营和代理各类商品及技术的进出口业务。

以上信息，以工商行政管理部门核准登记备案为准。

四、对外投资合同的主要内容

本次投资事项为公司设立全资子公司，无需签订对外投资合同。

五、对外投资的目的、存在的风险和对公司的影响

1、对外投资的目的和对公司的影响

本次对外投资是公司基于整体战略规划及产业布局所做出的决策，公司将充分利用现有的产业基础和竞争实力，布局优质储备项目，进一步优化产品结构和业务范围，拓展公司的发展空间，提升公司的可持续发展能力。

2、存在的风险

新公司设立后，在未来的经营过程中可能面临一定的市场风险、管理运营风险等。公司将充分利用自身的管理经验及资源优势，组建优秀的经营管理团队，建立和实施有效的内部控制和风险防范机制，持续完善子公司的法人治理结构，推动子公司稳健发展。

六、备查文件

《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十四次会议决议》。

特此公告。

扬州扬杰电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

董 事 会

2018年9月13日